

慧律法師佛學講座-楞嚴經(46)

第四十六講:大佛頂首楞嚴經講義研究(25)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。

《楞嚴經講義》100頁，第三行，[卯二、執心在身外。(分二)。辰初、阿難引燈喻自決同佛。二、如來以身心相知為破。今初。] 經文：「阿難稽首，而白佛言：我聞如來，如是法音，悟知我心，實居身外。」前面是執心在身內，被佛所破，阿難又轉到認為心是在身外。阿難稽首，這個稽首就是叩頭至地，多停留一會兒，這是禮拜當中最重的禮。說：阿難稽首，而白佛言，說：我聽聞了如來如是法音，知道說心在身內是不對的，現在悟知我心，實居身外；這個悟不是真正的了悟，而是說：我現在轉一個方向，了解到心是在身體外邊。[阿難見處未真，]見處就是能見的心用意識心，不是用無所住心，所以叫做見處未真；不是用如來藏性見，見無所見，名為真見，說：見見無見，是名真見。阿難見處未真，[不免隨語生解，]隨佛的語言，生意識心的解。[聞佛破內，]聽到佛破這個執心在內，[即便計外。故稽首白佛：]跟佛頂禮，就對佛說：[我聞如來，如是法音，即前云必不內知，云何知外。]心如果在內，連最近的身體內的五臟六腑都不知道，云何知外，何況外邊的東西呢？[悟知者：此悟非真悟，以不見身內，悟知不在身內；以了見身外，悟知必在身外，故決之曰：「實居身外。」]這個「實」就很有自信，就是好像阿難覺得，這樣應該沒有

錯！阿難還很懂得比喻，看下邊這一段，為什麼悟知我心，實居身外呢？還講理由。

經文：「所以者何？譬如燈光，然於室中，是燈必能先照室內，從其室門，後及庭際；一切眾生，不見身中，獨見身外，亦如燈光，居在室外，不能照室。」

師父先簡單解釋一下，說：阿難說：為什麼我現在體悟到，心是在身體的外邊呢？就像燈光，有燈光它就明亮。譬如燈光，然於室中，這個室中就是室內了，室內只要點燈，有了光，是燈必能先照室內，有了燈的明亮，就能先照室內。從其室門，從其就是接下來，就會照到房間的門，後及庭際，最後會照到外邊的林園，庭際，就是外邊的林園。一切眾生，不見到自己的身中，而唯獨能夠見到身體外邊的東西，也就像……亦如燈光，也就像燈光居在室外，因為燈光在室外，就沒有辦法照進來，不能照室，也就是說：燈光如果在外邊，只能看到外邊；所以，心在外面，是因為它有光明。阿難的意思就是說：裡面五臟六腑是暗暗的，所以看不到！外邊，是因為心在外面，所以，可以看得到外面。

[此阿難自翻前執之非，]前面是著心在內，所以，前面的執著，知道已經不對了。現在還[引喻作證。]還引這個比喻，來作這個證明，立足點比較強了！[先用異喻，]「異喻」就是不同的比喻。[首句徵云：所以我說此心，實居身外者，何也？]是為什麼呢？我講：心實居身外，是有道理的！阿難講出這個為什麼了。[引喻云：]就引用了比喻，[譬如燈然室中，此燈必能先照室內，]這個燈如果點在室內，就會先照室內，再接下來，[從其室門照出，]接下來就照到室

門，從這個室的門，[後及庭際。]最後才照到外面的林園。[一切眾生，]不能見到身中的五臟六腑；這個就是用來跟比喻相通，說：不見身中，獨見身外，亦如燈光，居在室外，不能照室。所以，[不見身中以下：此用同喻。]這個是用同樣的比喻。說：[以一切眾生，都不能見身中腑臟，獨見身外諸法，此亦如燈居室外，照明外境，不能照及室內也。]照及室內。

經文：「是義必明，將無所惑，同佛了義，得無妄耶？」前面這個語氣很強硬，直接很有信心，說：是義必明，說：這個道理很清楚的，心在身外，就像燈光照耀，才能看到外邊嘛！是不是？是義必明：這個道理很清楚了，必定很容易明了的了，將無所惑，一點都沒有什麼困惑啊！是不是？同佛了義，跟佛所了解的義理、心法，得無妄耶？應該沒有什麼不同？因為前面是執心在內。所以，這一句話的意思就是說：應該沒有像前面執心在內的錯誤吧？「妄」就是錯誤。得無妄耶？說：我這樣講，應該沒有像執心在內的錯誤吧？前面「是義必明」，語氣很強、自負心很強；後邊：得無妄耶？又放軟了腳，放軟了，又不敢太肯定，還要請示一下佛，說：我這樣子，應該沒有什麼錯誤吧？

[此阿難自負。以燈光居在室外，以喻是心在身外之義，必定明白，將無所疑惑矣！同佛了義二句，其意以此義，同佛所說了義，未知是否脗合，]了義就是究竟義。不知道我這樣講，是不是符合佛所講的究竟義的道理？[故問得無同前之妄耶？]前就是執心在內，執心在內被佛所破；我現在應該很清楚、很對了吧？跟佛的體悟是一模一樣，所以，同佛了義，將無所惑，一模一樣吧？

是義必明，將無所惑，同佛了義。說：[此文觀前二句，阿難計心在身外，似有十分把握，]你看：是義必明，將無所惑；到了最後一句，又懷疑起來了：[觀末句耶字，]「耶」就是不敢把握。[心懷猶豫，還是腳跟不曾點地。]就是站不穩。[初阿難引燈喻自決同佛竟。]自己認為叫做自決。

底下，[辰二、如來以身心相知為破。（分三）。巳初、喻明無干。二、驗非無干。三、正與結破。今初。] 經文：「佛告阿難：是諸比丘，適來從我室羅筏城，循乞搏食，歸祇陀林，我已宿齋。汝觀比丘，一人食時，諸人飽否？阿難答言：不也世尊！何以故？是諸比丘，雖阿羅漢，軀命不同，云何一人，能令眾飽？」文字簡單，師父簡單解釋一下。佛陀用的就是身跟心，你心在外，就離開了身體，身心其實是相輔相成的，是不二的。現在阿難把心調到外邊來，所以，認為外邊光亮，所以，看得到外面的境界，看不到五臟六腑，是因為很暗，裡面暗，外面明，所以，心在外。佛陀這一段是要破除身心是不二的，不可以分開的，你這樣講是不對的！說：佛告阿難：是諸比丘，「諸」就是眾多。這些眾多的比丘，適來從我，「適來」就是才、剛剛，剛剛而已。剛剛跟著佛陀，跟我就是跟著佛陀。

所以，適來從我就是：剛剛才跟著我，怎麼樣？從室羅筏城托鉢。循乞搏食，「循」就是次第乞食；「搏」就是用手搓東西成一個團狀，一團一團的，就像飯團一樣的。印度，你現在去看，也可以看得到，沒有用筷子的。我看了那個影片，他們吃的東西很簡單，就一盤飯，然後，加一些咖哩，這我在影片看到

的，然後一些菜，統統沒有用筷子的，刀、叉、筷子統統沒有！喔！原來一搏食是這樣，他們就把它捏……捏成一小小團的，就直接塞到嘴巴裡面咬，就吃了，用手代替筷子。佛陀當時在世的生活，喔！真的是這樣的。所以叫做循乞搏食，就是用手搓東西成為一個團狀，塞到嘴巴裡面，就是循乞搏食。「歸」就是回到祇陀林，說：我已宿齋，「宿」就是止，就是停止用齋，也就是用齋完畢的意思，叫做宿齋。汝觀比丘，這個比丘一個人吃飯的時候，眾多的比丘能飽嗎？阿難答言：不也，世尊！是不可能啊，世尊！何以故？為什麼呢？是諸比丘，雖阿羅漢，軀命不同，身體性命不同，云何一人能令眾飽？

底下，[此佛喻明，]喻明就是：用比喻讓阿難明白，叫做此佛喻明，「喻」就是比喻；「明」就是讓阿難明白。這一段是佛用比喻讓阿難明白。[心若在外，則心有所知，身當不覺，]心有所知，那麼，你心在外，身體應當沒有感覺啊！[猶如彼食，不能我飽。]對方吃，我當然也不能飽了。[適]就是剛才，[纔也，謂諸比丘，纔來從我，]「從我」就是跟著我佛陀。[室羅筏城，循乞搏食]搏食[（亦名段食，有形段可搏取而食者。）]意思就是說：東西很大塊的話，把它切成一段一段的，就像我們廚房煮蔬菜的時候，菜很大棵，就要切一段一段的來炒、來煮湯。譬如說：馬鈴薯，是不是？當然就要切一塊一塊來煮了；高麗菜等等；空心菜等等；或者是素菜料，當然要切一段一段。所以，這個段食有二種解釋：第一種解釋，就是切一段一段來吃，這樣比較細，也比較入得了口。是不是？這個叫做段食。所以，站在形狀的角度說：切一段一段。第二種解釋是說：早上吃完了休息一下，經過一段時間，中午再吃，像一般人，休息

一下時間，晚上再吃。所以，這個有二種解釋。說：亦名段食，有形段可搏取而食者，這裡很明顯的是指切，切一段一段。

[此西域國風，以手搏食。一切眾生，依四食住，]這個我們在《阿含經》講得很清楚。[更有觸食，]接觸而食的。前面這個叫做搏食，接下來叫做觸，就是[鬼神等觸氣而食；]像中元普渡，拜過的東西很容易壞，拜鬼神的東西，很容易發出餿味，臭酸，也就是這個道理。鬼神觸氣而食，更有觸食。[思食，色天等禪思為食；]也就是說：色界天不像人間的飲食，他都在禪定當中，以這個為飲食。那麼，識食就更高了，定力就更深了，[識食，空天等識想相續。]以這個意識的定為飲食，也不像人間要吃飯啦、喝湯啦，人間就是這樣過了。[此搏食揀異餘三種食故。佛制比丘，行乞食法，為除貪心、慢心故。]乞食幫助這個色身，（[乞食資身，]）[隨緣度日，不貪好食等。]所以，佛陀乞食有重大的意義，在這裡要跟我們出家眾，大僧、二僧互相的勉勵，比丘、比丘尼要互相勉勵，佛陀當時在世，就是要叫我們出家人不要求名，不要求利，要隨緣度日，千萬不能貪好食等等。

[又向人求乞，可以折伏驕慢故。又乞食不事積蓄營辦，]「事」就是求，專心於叫做事。又乞食不會專心在做這些什麼？積蓄營辦，意思就是：專門儲存很多的金錢、儲存很多的東西。是不是？所以，這個積蓄營辦，這個增加欲望，[免妨道業也。]所以，佛陀當時在世的生活，真的很單純，欲望幾乎微乎其微，也就是能夠維護、維持這個色身；再來，躺下來能夠休息一下，或者是有的人

在禪定當中過日子，所以，幾乎空無一物，空無一物。是不是？底下，說：[歸祇陀林，我已宿（止也）齋，]我已停止用齋，[又齋畢也。汝觀比丘，一人食時，諸人飽否？此故問阿難，]佛陀故意問這個阿難，要好好的回光返照，[令自審知，人分彼此，到底相關與不相關。]有沒有關係呢？

[阿難於喻不迷，]於喻就是：對佛陀的比喻沒有迷惑，很清楚的[答言不也。]當然不可能啊！[即一食不能眾飽。世尊下徵釋所以，是諸比丘，雖證阿羅漢道，果縛尚存，]果縛就是這個果報還存在，這個色身，軀命還存在，還是需要吃飯的，證阿羅漢果還是要吃飯的。所以，你餓著肚子不吃飯，是學外道啊，不是學正法，正法是少欲無為，身心自在，不是自餓外道。果縛尚存，[須假飲食，各各身軀性命不同，自應各食各飽，云何一人能令眾飽也！]

經文：「佛告阿難：若汝覺了知見之心，實在身外；身心相外，自不相干，則心所知，身不能覺；覺在身際，心不能知。」好！師父解釋一下：佛陀就告訴阿難：如果你認為這一顆覺了知見的心，是實實在在居在身體的外面，身心相外，這個「外」就是離了，身體跟心就互相離開了，我們身體在這裡，心跑到外邊去，實在身外。如果我們這一顆了知的心，跑到身體外邊來，身心就互相離開了！是不是？身心相離嘛！自不相干，就沒有什麼相干的了。那麼，你在外邊的心有所知，身不能覺，中間加一個「卻」，卻讓身體沒感覺，因為心在外面嘛，身體不能覺。覺在身際，心不能知，如果感覺發生存在身體上，「身際」就是在身體上，如果你的感覺是發生存在在身體上，心也不能知，因為身

心互相分離嘛！如果你的感覺在身，那麼，心跑到外面去，身心不能互相了解。所以，覺在身際，如果這個感覺，是發生存在在這個身體上的話，那麼，心不能知，心卻不能知，因為心到外邊去，身心分離了嘛，心怎麼能知呢？

[此以法合喻，辨明無干。]說：[覺了知見之心，即攀緣心，]這個「知見」，不是我們知見立知的知見，不是這個意思；這個「知見」是感覺，能夠對外境起覺知，叫做知見之心，跟我們以前講的：知見立知，是無明本，是不一樣的。所以，覺了知見之心，也就是攀緣心。[覺了同前明了。知見者：隨六塵境，而起見、聞、覺、知之用。如果此心，實在身外，而身心相外（離也），]就是身心相離。[心離於身，身離於心，]彼此互不相干，[彼此無干，則內心有所知，而身不能覺，]是不是？因為彼此不相干嘛！[覺在外身邊際，而心不能知；]外身邊際，譬如說：皮膚等等，是不是？但是，心卻不能知。[如前比丘，彼食而我不飽，我食而彼不飽，]為什麼？身心互相離開嘛！[如是方許心在身外。初喻明無干竟。]

底下要驗證一下，[已二、驗非無干。]驗證說：身心是不能相離的，是一體的。經文：「我今示汝兜羅棉手，汝眼見時，心分別否？阿難答言：如是世尊。佛告阿難：若相知者，云何在外？」先解釋一遍，說：我今示汝兜羅棉手，佛陀就把這個手拿起來：你看這個佛陀的兜羅棉手，當你阿難眼睛看到的時候，心能夠分別嗎？阿難就回答說：如是世尊！眼見，心當然就直接分別了，這是很清楚的嘛！佛告阿難：既然看到了佛陀的兜羅棉手，心立刻分別，這證明身心

是不二的。若相知，云何在外？如果眼見心知，那麼，就表示身心不離。若相知者，諸位！中間加四個字，語意更清楚：「身心不離」，若相知者，身心不離，云何在外？為什麼你說心是在外邊呢？加了這四個字，語意完全很清楚的。若相知者，身心不離，是不是？身心並沒有離開啊，云何你說心在外邊呢？這樣講是不對的！意思就是：身心是不二的，身心是互不相離的，看到我的手，你心就立刻起分別，可見你的眼跟心；意思就是身跟心是互不相離。

[此驗心非外。佛云：我今示汝兜羅棉手，汝眼見時，]眼睛見，[而汝之心生分別否？阿難答言：如是眼見心知也。]眼見就是身，心知就是心。[佛告阿難：若身心相知者，則並不是無干，亦不相離，云何汝說心在身外？]這樣講是不對的！

兜羅棉，中國話叫做細香，[兜羅此云細香，西域有此棉，極柔軟色白如霜，]佛手柔軟，就像兜羅棉手，（[佛手柔軟似之，]）所以，在座諸位！那個幹粗活的不用講，注意看喔！愈有修行的，他的手；心、心腸愈軟的，他的手就愈軟；瞋恨心很重的，沒有善根，沒有善根的，告訴諸位：往生以後，這個身體很快就僵硬的！這個百試不爽的。

我們去助念的時候，那個平常做善事、有念佛、對三寶有信心的、不造口業的、身口意清淨的，每天都在佛門裡面用功、拜佛、念佛、做善事、推廣正法的，那個一往生啊，告訴你：有的人好幾天，他的身體都是柔軟的，柔軟的！那麼，

我們去看，以前一個大寮的，一個大寮的，鳳山再進去一個大寮，剛剛往生斷氣，那時候，師父才在家居士而已，去的時候人家說：哎呀！林居士！我們要去助念！我說：行！我們去跟人家助念。去的時候，哇！手；早上死的時候，早上沒有起來吃早餐，他們家人認為說：老人家讓他多睡一會兒！早上十點多，已經死在裡面，死了幾個鐘頭都不知道，結果這個關節完全撐不開，就這樣子。我這個人就不怕屍體，人家說：哎呀！林居士啊！你這個比較懂，那怎麼辦？我說：哇！我摸摸看！結果那個手硬的，他們那個家人很著急，就跟他講：阿爸啊！你身體要放軟喔！就跟死人講話：好好的穿衣服喔，好走喔，一路好走！講了老半天，他的手還是這樣子。結果硬穿，衣服要硬穿，結果穿……衣服到這個地方就是卡住，衣服就是怎麼樣……用任何的角度，怎麼穿就是穿不進去！師父那時候，佛法懂一點皮毛，我就跟那個居士講說；他的家人，說：我有看過這一方面的書，說碰到這個關節僵硬，身體沒辦法穿衣服的時候，用這個熱的毛巾把它熱敷，然後，慢慢的慢慢的，知道吧！他就聽我的話，就是用那個熱的毛巾熱敷，熱敷……因為不曉得死了多久了，身體全部都僵硬，昨天好好的，今天身體就全部都僵硬！

你看那個師媽，往生了二十四個小時了，第二天換衣服，全身還是柔軟的，她一天就念三萬聲南無阿彌陀佛。對不對？也不認識字。她每次，我告訴她說：師媽，師媽！你要練習一下你自己的名字，領薪水的時候要寫名字。她就寫……我跟她講說：字寫靠近一點，靠近一點！這個字寫靠近一點。她說：你又笑我！我的書全部讓你讀完了，你還笑你媽媽！我說：我沒有這個意思

啦，怎麼會笑自己的媽媽呢？只是叫你字寫靠近一點，不要分得太開！林吳朗飼。所以，你看！師媽不識字，然後我教她：南無阿彌陀佛……她就認真念佛；對三寶，你看！師媽對三寶、出家人，是恭敬得不得了，還齋僧，我給她錢，她拿去齋僧，不錯！借花獻佛，法師來就供養，是不是？她就是非常的讚歎三寶，所以，她往生以後，你看，善根具足、福德都具足了！

因此，說到這個兜羅棉柔軟，我們柔軟心，就會感得柔軟報。記得！極樂世界，去極樂世界人的心，一定要跟佛相應的，佛的心就是柔軟心、慈悲心、喜捨心。所以，一切功德，從喜悅心而能獲得。因此，我們從這個佛的三十二相，也能了解佛的心。為什麼？柔軟，極度的柔軟，意思就是：不能有瞋恨心，不要一天到晚吵架、分化、搞小團體、攻擊、傷害，這個都與極樂世界的心不相應；要往生極樂世界要柔軟心。

說：極柔軟色白如霜，佛手柔軟似之，[亦三十二相之一。今眼見佛手，而心即分別，知是兜羅棉手。眼屬身分，心能分別，若心在身外，則是相離，自不相知，若是相知，云何可說心在身外？此正難破。二驗非無干竟。]直接把他問難，把他破除。

[已三、正與結破。] 經文：「是故應知，汝言覺了能知之心，住在身外，無有是處。」[是身心相知之故，應知彼此不相離，則知汝言覺了此能知之心，住在身外，無有是處。二執心在外竟。]「竟」就是這一段講完了，沒有特別

的意思。有的人看了經典看了很久，就是這個「竟」怎麼看看不來，說：為什麼後面還加一個「竟」呢？前面都沒有：無有是處竟，為什麼跑出一個「竟」呢？這個「竟」的意思就是：這一段解釋完了，圓瑛法師的意思是這個。

[卯三、]這一段很難懂；但是，你一念轉過來，也很容易！[執心潛眼根。(分二)。]執著這個心；「潛」就是潛藏在眼根裡面，就是心藏在眼球裡面。[辰初、阿難以瑠璃合眼為喻。二、佛以法喻不齊為破。今初。] 經文：「阿難白佛言：世尊！如佛所言，不見內故，不居身內，身心相知，不相離故，不在身外，我今思惟：知在一處。」 念一下：阿難對佛說：世尊！就像佛所講的，不見內故，這是指前面那一段，執著心在身內，叫做不見內故。如果講心在身內，可是，卻被佛所破，沒有看到五臟六腑。那麼，著心在身外；說：不見內故，不居身內，心不在身內，因為在身內，就可以見到五臟六腑。所以，因為沒有辦法見到裡面的，身體裡面的五臟六腑，所以，不居身內，阿難開始明白了，因為佛開示他這一段。前面著心在內被破；著心在外，也被佛破。說：身心相知，這個逗點寫錯了，逗點應該往後移一個字，身心相知，逗點，所以，前面的逗點畫掉。身心相知，「知」就是有所關聯，「相知」就是不相離故，二句是同一個意思。身心相知，是故身心不相離故。不在身外，因此，覺知心也不在身體外邊，我今思惟：知在一處。阿難很會抬槓的，我們被佛講了不在身內、不在身外，就差不多講不下去了；阿難很有辦法，拐彎抹角就是要辯，講了七個地方，都被佛所破。我們講了二個地方，大概就講不下去了；阿難可

以講出七個地方，可見阿難也不是普通人，把有關的心在哪裡全部找出來，七處統統被佛所破。

[此轉計心潛眼根。]心潛藏在眼根裡面。[如佛所言：引上二科，佛所破之言，不見內之心肝脾胃故，不居身內，此破執心在內之言；身心相知，眼見佛手心即分別，]所以，身心是[不相離故，]所以，證明心[不在身外，此破執心在外之言。前二既皆被破，我今思惟，知在一處。此二句，與真妄二心，皆不相應，真心不落思惟，妄心本無處所。]為什麼妄心本無處所呢？因為它剎那生剎那滅，所以叫做本無處所。為什麼無處所呢？就是它根本就不存在的意思，妄本無體嘛，達妄本空，知真本有，妄心就是我們的貪瞋癡，本來就不存在的。譬如說：你恨一個人，佛陀說：那個人四大本空，五陰無我，你那個恨的心本來就不存在，所以，這一顆心叫做妄心；歇即是菩提，把這恨的心放下，真心就顯現。因為真心不落思惟，思惟就是立知見的意思，真心不落思惟，不落善、惡的思惟；不落是、非的思惟；不落對、錯的思惟，這個思惟就是建立知見，也就是真心不建立任何的知見。而妄心本無處所，因為它剎那生剎那滅，生住異滅，所以，妄心本來就妄，不可得。所以，為什麼講：過去心不可得，現在心不可得，未來心不可得，三心了不可得？意思就是：三心都是妄，妄不可得，當然真心就顯。[今思惟知在一處者，即揀前內外，另計一處也。]「揀」就是不同於，選擇前面所執的心在內、在外，都被佛所破，另外計著一處。

經文：「佛言：處今何在？阿難言：此了知心，既不知內，而能見外，如我思忖，潛伏根裏。」 佛陀說：處今何在？你所講的：心潛藏在眼根裡邊，你告訴我，地方在哪裡？處今何在？潛藏在眼根裡面的那一顆心，在什麼地方？講講看。阿難言：此了知心，這一顆能夠認識外境的心，既不知內，而能見外，沒看到裡面的五臟六腑，又可以看到外邊的境界，如我思忖；「忖」就是測度，潛伏根裡，那就是隱藏在眼根裡面啊！叫做潛伏根裡，就是潛藏、埋伏在眼根裡面，就是這個意思。

[首句佛徵所在之處。阿難以既不知內，而能見外，就此事實，思惟忖度，] 測度的意思。欲脫前面著心在身內，和心在身外之過，（[欲脫前二之過，]）怕又被佛所破，[遂計潛伏眼根裏面。潛者藏也，如魚潛於淵；]「淵」就是深水，就像魚潛藏在深水裡面。[伏者處也，如鳥伏於巢。根裏即眼根之內，不見內者，因根相隔故；]因為眼睛跟五臟相隔，就是遙遙相望，所以看不到。不見內是因為根相隔，也就是說：眼根離五臟六腑太遙遠了，看不到。[能見外者，]是因為[有竅可通故。]「竅」就是有孔，眼睛有孔，裡面五臟六腑沒有。所以，眼睛因為有竅，所以，可以通、可以看到外邊；裡面看不到，就是因為裡面隔了太遙遠了，因為裡面沒有竅孔。底下，阿難還很會比喻喔，心潛伏在眼根裡邊，是怎麼樣一種情形呢？

經文：「猶如有人：取琉璃椀，合其兩眼，雖有物合，而不留礙：彼根隨見，隨即分別。」 阿難自己解釋，用比喻，看看能不能站得住腳？就像有人取瑠

璃椀；琉璃椀本來是說一種器具，這個「椀」，跟左邊那個石頭，石部的「碗」，或者是器皿是一樣的。本來這個「椀」的意思是說：飲食的用具。那麼，琉璃就是青色寶；琉璃椀直接講就是：我們現在所講的眼鏡，只是那個框，沒有現代人的那種科學的進步。所以，以前的眼鏡可想而知，很粗很大，很不好戴，不是像現在很輕。就像取這個眼鏡，合在他的兩眼，雖然有物跟他合這個眼睛，而不留礙，這樣情形，就像心潛藏在眼根裡面。彼根隨見，隨即分別，那個眼根隨時看到，同時分別。好！統統把筆放下來，要看這裡，要看這裡，重點抓到了，你就完全通；要不然，抓不到，你就完全聽不懂！

他這個意思就是說：譬如說：這是眼睛，這是眼睛，眼睛、肉眼，阿難的意思是說：心，心潛藏在眼根裡面，知道嗎？心；這是肉眼、眼睛，左手如果是肉眼，心潛藏在眼根裡邊，眼根裡邊。譬如說：眼睛，外邊合這個眼鏡，他這個比喻，阿難的比喻就是說：現在是眼睛變成是什麼？是心。知道嗎？眼鏡變成是什麼？肉眼，比喻作肉眼，知道意思嗎？眼睛，心放在這裡，阿難的比喻就是說：就像眼睛，眼睛就變成心了，對不對？合這個眼鏡，這眼鏡就變成什麼？眼睛，這樣聽懂了嗎？大家都聽懂了喔！好！那這樣子，佛就開始要破他了，意思就是說：你這個心潛藏在你的眼睛裡面，那麼，你應該看到你的眼睛啊，因為我們的眼睛掛了一支眼鏡，看出去山河大地，也看到山河大地，同時也可以看到什麼？同時也可以看到眼鏡嘛！對不對？如果你的心潛藏在眼根裡面，從眼睛；心在這裡，注意看，這是眼睛，心藏在這裡，心如果看出去，是不是可以看到自己的眼睛？懂嗎？佛陀說：有沒有一個人可以看到自己的眼睛

的？那不可能嘛！所以，你這個比喻是錯的！這樣懂嗎？那麼用力的點頭，就表示聽懂了，聽得懂吧？好！聽不懂我也不管了，因為你們大家都點頭了。好！

看底下，[此阿難恐復招難破，]佛難破。[故設喻]比喻，來[證明。瑠璃此云青色寶，其質明徹，椀即眼鏡。此以能合之瑠璃椀，喻眼根；所合之眼根喻心。]眼根就是我們所講的肉眼。此以能合的眼鏡，就是比喻作我們的眼根；所合的眼根，就變成比喻來講就是我們的心了。[猶如有人，取眼鏡合其兩眼，雖然有物（即瑠璃椀）]就是眼睛了。[合眼，而眼鏡竟不留礙於眼，心潛眼根之內，如眼在眼鏡之內，而眼根亦不留礙於心，故曰：彼根（眼根也）隨見外物，而心隨即分別。]

經文：「然我覺了能知之心，不見內者，為在根故；分明矚外，無障礙者，潛根內故。」 師父解釋一下：然，但是，我覺了能知的這一顆心，不見內者，為什麼會看不到裡面的五臟六腑呢？是因為它潛藏在……為在根故，因為潛藏在眼根，所以，它離五臟六腑太遠了，所以，看不到，裡面又是暗的。能夠清楚，分明矚外，很清楚的瞻視，「矚」就是瞻視。很清楚的看到外邊，而沒有任何的障礙，正因為那一顆心潛藏在眼根裡邊，所以，可以看到外邊。好！這個比喻就是這樣子。

[此阿難法合，]以脫前面二種過失，（[以脫前二，]）[昧內知外之過。]昧內，也就是說：對內不見五臟六腑，卻能見外之過。[覺了能知，重舉前心，此心

不見內之心、肝、脾、胃者，為在根中，]「根」就是眼根裡面，因為潛藏在眼根裡面，不在身體內，它是潛藏在眼根裡面，不是說：心擺在五臟六腑裡面，現在把心調位置，調到眼根裡面，心就在這兒。心不在這裡嘛；心因為在這裡，所以，看不到這裡，心因為在眼根，知道嗎？阿難意思就是說：所以，看不到五臟六腑；心因為潛藏在眼根，又可以看到外邊。把心調位置了，本來心放在裡邊，佛陀說：心在這裡，應該可以看到五臟六腑啊！被佛所破。阿難就說：心在外面！對不對？佛就示兜羅棉手，眼見，心又可以分別，身心是相知的。現在阿難把它調動位置說：心不在這裡，不在五臟六腑裡面、也不在外面，就在這裡，就在這裡，就在這裡啊！眼睛。因為潛藏在裡面，看不到裡面，是因為裡面沒有孔，又暗暗的、黑黑的，所以，看不到五臟六腑。可以看到外面，剛好！潛藏在眼根裡面，就像眼睛戴眼鏡一樣，對不對？是透明的啊！所以，心潛藏在眼睛裡邊，心在這裡。阿難真的很會抬槓，好厲害！要我們來想都想不出來！

底下，說：覺了能知，重舉前心，此心不見內的心、肝、脾、胃，為在眼根當中，[不在身內之故，此脫昧內之過；]「昧」就是迷了，迷內之過。[而能分明瞻視外境，而無障礙者，因此心潛在根內，而根如琉璃椀，]而根是透明的，阿難還很會解釋說：這眼睛是透明的！[不相妨礙之故，此脫知外之過。]知外就是心能知外之過。所以，[任從阿難，自恃小慧，善喻善合，]善於比喻，善於法合。[由不務真修，]沒有真正的見性，[皆非自性中流出真知真見，後被如來，一語便破。]如來一句話便打破了。[初阿難以琉璃合眼為喻竟。]

[辰二、如來以法喻不齊為破。(分三)。]法跟比喻合不來。[巳初、正辨不齊。二、雙開兩破。三、正為結破。今初。] 經文：「佛告阿難：如汝所言，潛根內者，猶如瑠璃。彼人當以瑠璃籠眼，當見山河，見瑠璃否？如是世尊，是人當以瑠璃籠眼，實見瑠璃。」 佛陀真是無上的大覺者，不會因為阿難亂問，而亂了陣腳，真的是佛陀！佛告阿難：佛就告訴阿難：就像你所說的，把這個心調動到變成潛在眼根裡面，潛根內，猶如瑠璃，就像戴眼鏡，這個瑠璃就是瑠璃椀的意思。就像戴眼鏡的，眼睛看出去，透過眼鏡透明的，也沒有隔閡、沒有障礙，隨見隨即分別。說：彼人當以瑠璃籠眼，那個人就會用眼鏡；「籠」就是罩著，就是戴上眼鏡。假設這個人戴上眼鏡，好！就用這個角度來說：當見山河，當他看到外面的山河，眼鏡外面的山河，見瑠璃否？諸位！加三個字：同時亦，同時亦，亦就是也有的那個亦；見就是見到，瑠璃否？同時也見到那一支眼鏡嗎？

如果說：你的心潛藏在眼根內，就像用一支眼鏡，戴在一個人的眼睛上面，那個人當他把眼鏡放到、安放到眼睛、眼根上面的時候，當這個人看到外面的山河大地，是不是同時也見到他的眼鏡？諸位！這個道理很簡單嘛，像我戴眼鏡就很清楚了，我看到大家，對不對？我看到大家，同時我也看到什麼？看到自己的眼鏡。對不對？很清楚的嘛，可以看到自己的眼鏡，很清楚的嘛！是不是？阿難還算不迷，這個比喻。阿難說：如是世尊，是人當以瑠璃籠眼，實見瑠璃。說：如果有人拿這個眼鏡，罩在……「籠」就是覆蓋，就是戴上眼睛的時候。

如果有人用眼鏡，戴上、覆蓋在眼睛上面，看東西的時候，不但看到外面的山河大地，同時也看到他自己的眼鏡，一定看得到嘛，戴眼鏡的人都知道，就像我這樣戴眼鏡，我看到大家，一定同時也看到這一支眼鏡嘛！是不是？

底下，[此如來依喻問定，]這個就是如來依照這個比喻，問這個定。[故云如汝所言，]就像你所說的，[心潛根內，如瑠璃籠眼之喻。法喻本不相齊，如來將欲施破，先為問定。]說：[彼人當用瑠璃籠眼，]這「瑠璃」就是眼鏡，所以，在這裡省略了那個「椀」，瑠璃就是眼鏡的意思。說：那個人當他用眼鏡罩在自己的眼睛上，[瑠璃固不礙眼根，]戴眼鏡的人，當他看到外邊的山河大地的時候，[當遠見山河之時，]近看是不是看到自己的眼鏡？（[還近見瑠璃否？]）[此故意問定。]這個就是故意問的。[阿難據事直答：如是世尊，是人當以瑠璃籠眼，遠見山河時，]實在是近一定看到自己的眼鏡（[實亦近見瑠璃。]）那一定的道理。

經文：「佛告阿難：汝心若同瑠璃合者，當見山河，何不見眼？」佛告訴阿難：你的心，如果用這個眼鏡罩上你的眼睛，用這樣來比喻，就是心潛藏在眼球底下，用這樣來比喻，那麼，眼看到了……外面看到了山河大地，為什麼看不到自己的眼睛？有誰能夠看到自己的眼睛的？是不是？當然這種比喻就不對了，心潛藏在眼根，一下子就被佛所破了。[此正難法喻不齊。]「難」就是破除，這正是破除法跟喻是不齊，「不齊」就是不合，這正是佛陀破除用法跟喻，阿難法喻是不合的。[謂汝心潛伏眼根之裏，若同瑠璃合者，]跟這一支

眼鏡合起來，[則是汝心同眼，]你的眼就像這個眼鏡。（[汝眼同瑠璃。]）比喻中，[喻中瑠璃籠眼，當見山河之時，眼見瑠璃；法中眼根籠心，]眼根罩住這個心，因為心潛藏在眼根裡邊。[當見山河之時，]可是這個[心不見眼。]全世界哪一個人，可以看到自己的眼睛呢？[既不見眼，]你的比喻是不對的。[則法喻不齊，]不整齊就是合不來的。[而所計潛根者，不極成矣。]「不極」就是不正確；「成矣」就是很明顯的。你這樣把這個心執著說：心潛藏在眼根裡面，這樣不正確，是非常明顯的，比喻是嚴重錯誤的！底下，[初正辨不齊竟。]

[已二、雙開兩破。]諸位！看經文，經文：「若見眼者，眼即同境，不得成隨；若不能見，云何說言，此了知心，潛在根內，如瑠璃合？」來！我解釋一下，好！佛陀開二種情形來破除，好！若見眼者，就算你能看到你自己的眼，就當作姑且你有這個能力吧！若見眼者，就算你能看到自己的眼睛，那麼，你的眼睛即同境，諸位！這個「境」就變成物質了，意思就是：就不是心了。你的心，就算你能夠看到你那個眼睛，那個眼睛為心所看到，那麼，眼睛就跟外境一樣，就跟山河大地一樣，是物質世界啊！被心所看嘛！所以，眼睛就化作無情物，無情物就不是心，不得成隨，成隨就是：隨見隨即分別，不得成隨，就沒有這個隨見隨即分別的能力，因為眼睛已經變成物質了。是不是？眼、這個肉眼就變成境界了，就跟外面的山河大地一樣，唯心所見，不得成隨，就沒有辦法隨見隨即分別，也就不是心了。若不能見，如果你不能看到自己的眼睛，是不是？若不見，不能見眼，可見則心不是潛藏在眼根裡面，因為你的心潛藏在眼根裡

面，你可以看到自己的眼睛啊！所以，這樣很明顯的，絕對不同於用這個眼鏡籠罩，就是罩住你的眼，這個比喻是絕對不對的！如果不能看到自己的眼睛，很明顯的，心就沒有潛藏在你的眼根內，因為潛藏在眼根內，就可以看到自己的眼睛。對不對？云何說言，為什麼你現在說：此了知的心，潛在根內，如琉璃合，如琉璃合。

[此雙開能見眼，]或者是[不見眼兩途，俱落非量。]非量就是不對的。[正所謂：平剖玉環施異餌，]玉環是圓的，把中間剖開來，二個都是勾。對不對？把一個圓圈、玉環剖開，是不是二邊都是勾？一半一半嘛！所以，平剖玉環施異餌，當作釣魚的餌。[任渠左右上吾竿。]左邊也要把它釣上來，右邊還是要把它釣上來，任同阿難怎麼辯論，都不是佛的對手。[若見山河時，能見眼者，]如果能見到自己的眼根，叫做能見眼者。就算姑且你對，就算你能看到自己的眼根，[則眼即同所對之境，]諸位！「所對之境」，前面加三個字更清楚，在「眼」的底下加一個：根，則眼根即同……前面加三個字：無情物，所對之境。「所對之境」旁邊要寫幾個字呢？六個字：沒有分別能力，眼睛所對的這個外境，它是沒有分別能力的；有分別能力是我們的心、眼配合起來。是不是？所以，則眼根即同無情物，沒有分別能力的所對之境。[非能對之根，]好！能對的「能」，前面加三個字；「非」的底下加三個字：有情的，不是有情的能對之根，這樣更清楚了！能對之根就是有分別能力，前面所對之境，是沒有分別能力的；那麼，能對之根，是有分別能力的。

所以，這一句話的意思就是說：如果看到山河大地的時候，如果能夠看到自己的眼根者，那麼，你的眼根就如同無情物——所對之境，它沒有分別能力。是不是？就不是有情的、有分別能力的能對之根。[則不得成隨見，]就是沒有辦法隨見，[隨即分別：]沒辦法！因為眼睛已經變成無情物了，已經變成外面的境界了。[此能見眼不極成矣。]這個能見到自己的眼睛，是不正確的，非常明顯的，阿難！你的比喻是嚴重錯誤的！好！[若見山河時，不能見眼者，]而卻不能見到自己的眼根，[則心非潛根，]這心絕對不是潛藏在眼根內。[以不同瑠璃籠眼故，責曰：云何說言，此了知心，潛在根內，]責曰，責曰就是：佛陀就責備他了，意思就是說：你阿難講這個根本就無理！所以，有一點責備了。云何，為什麼你說：這個了知的心，潛藏在眼根裡面呢？一點點的眼睛裡面呢？就像拿著眼鏡罩在你的眼睛呢？（[如瑠璃合？]）[此不見眼，]這個看不到自己的眼根，又不正確，（[又不極成矣。]）是很清楚的，見眼也不對；不見眼也不對，開眼能見和不見眼，統統不對！能見眼，那就變成眼就是境了。是不是？因此，我們要了解，[阿難費盡心機，設立一喻，以期避免斥破，奈被如來，能見眼不見眼一問，則兩頭俱墮矣！二雙開兩破竟。]兩個都不成立。

[已三、正與結破。] 經文：「是故應知：汝言覺了能知之心，潛伏根裏，如瑠璃合，無有是處。」[是能見眼不見眼兩俱負墮之故，應知汝言，覺了能知之心，潛伏根裏，如同瑠璃合眼者，無有是處矣！三執心潛根內竟。]好！最後師父再複習一下，諸位！這眼睛就這樣子，心就潛在這個眼根裡面，阿難的意思就這樣子，眼睛，這個心就這樣子，心潛在……。那麼，佛陀就說：你這

樣子，心在眼根，潛伏在底下；阿難用一個比喻，就像眼睛戴上眼鏡；佛陀就說：你的心既然在眼根底下，看到外面的山河大地，一定會同時看到自己的眼睛。對不對？你的心如果潛在你的眼根裡面，同樣的，你一定可以看到自己的眼睛嘛！是不是？是不是這樣子？看到自己的眼睛？有沒有人能夠看到自己的眼睛？不可能！不可能看到自己的眼睛，阿難！你這個比喻是錯的！佛陀的意思是這樣子。是不是？這樣講，聽得懂嗎？都知道了喔，好！我知道你們程度很高，很好！好！休息一下。

(中間休息)

108頁，前面執心在內被破；執心在外被破；執心潛在眼根內也被破，這阿難很厲害，他又想到一個地方，[卯四、執心分明暗。(分二)。辰初、阿難以見明暗分內外。二、如來以不成見內為破。今初。]109頁，經文：「阿難白佛言：世尊！我今又作如是思惟：是眾生身，腑臟在中，竅穴居外，有藏則暗，有竅則明。」我們這世間人，沒有幾個人像阿難這麼厲害、這麼會轉的，只有他！阿難白佛言，說：世尊！我現在作如是思惟，又想到了一個地方，是眾生身，腑臟在中，因為五臟六腑在中間，所以暗的嘛！竅穴，竅穴就是七孔了，人面的七孔了。竅穴居外，二個眼睛、二個鼻孔、二個耳朵、一個嘴巴，當然就是七孔了，所以，竅穴居外。有藏則暗，有竅則明，如果是藏，類似隱藏起來，那是暗了，那就暗了，看不到了。我們眼睛有竅則明，是因為有孔嘛！

[此文雖雙計內外，確論仍欲曲成，]曲成表示：確論，這是真正的，仍是希望能夠拐彎抹角的成功，不是真正的成功，轉個彎看看能不能成就？叫做曲成。

[最初所執在內，以明不知內，而能見外之故。]而又能夠看到外面，是不可能的，所以，被佛所破。[白佛言世尊，我今又作如是思惟：在外身心相知固錯，]心潛在眼根裡面，卻看不到自己的肉眼，（[潛根不能見眼]）也不對，（[亦非，]）被佛所破，[到底還是在內。]那麼，在內的話，如同執心在內是一樣的。[然心在身內，何以不能見內？因是眾生之身，腑臟在中，有藏則暗故；]這個「藏」跟五臟六腑的「臟」，加這個肉，左邊加一個肉部是一樣的，有藏則暗，二個字通用的。[如何反見於外？]阿難自己解釋說：[因是眾生之身，竅穴居外，有竅]就是這個孔。[則明故。是眾生身三字，雙貫下兩句。腑臟者，腑同府，即六府也；臟同藏，即五藏也。素問曰：其傳化物而不藏者，曰府；能藏精氣而不洩者，曰藏。]這個「化物」就是食物消化吸收，叫做化物；這個「傳」就是傳動的意思，就像我們現在所講的流動的意思。能夠流動；能夠把食物消化吸收，一直傳遞過去的，但是，而不藏，叫做府，只消化吸收。最後消化吸收以後，能藏精氣，化作精、化作氣，也就是吸收營養以後，變成了精氣，而不洩者，叫做藏。

[《白虎通》云：五臟，即肝、心、肺、腎、脾；]這五臟，也就是肝臟、心臟、肺臟、腎臟、脾臟。[六腑者，即五臟之宮府也，胃為脾之府；膀胱為腎之府；三焦為命之府；]三焦是指食道、胃、腸等部分，以及生理機能，生理機能就是我們的泌尿系統這一類的。三焦，學過中醫的人都知道，胃啊、腸啊等等，

以及生理機能、泌尿系統等等，這是三焦，分成上焦、中焦、下焦。那麼這個，有一本經叫做《難經》，是不是？這是黃帝發明的，就是發明《內經》之旨的書，《內經》也就是黃帝的內經，裡面的內、內外的內，我現在是醫書，醫書。三焦，三焦者；我現在念一遍：水穀之道路，氣之所終始也。三焦，水穀就是：水；穀就是穀類的穀，水穀之道路，也就是我們喝的湯、吃了這個五穀類的，這個道路通過去，所以，氣之所終始，就是三焦。上焦者，在心下，下膈，這個膈就是橫膈膜的膈，體腔中，橫分胸腔跟腹腔的膜，薄膜的膜。說：在心下，下膈；膈就是橫膈膜那個膈，體腔中，橫分胸腔與腹腔的膜，膜就是一個肉，再一個莫，莫須有的莫，膜。在胃上口，主內而不出，主要的是進來，而不出去，是不是？叫做主內而不出。中焦者，在胃中脘；這個脘，左邊一個肉部，右邊一個完人的完，完，就是：這個人完蛋了！是不是？在胃中脘，不上不下，主腐熱水穀，腐就是腐蝕的腐；熱就是熱氣的熱，腐熱水穀，水分，還有五穀類，叫做主腐熱水穀，這是中焦。所以，中焦者，在胃中脘，脘就是胃腔，脘就是我們胃裡面腔，就是我們現在所講的胃囊，胃好像一個氣囊，胃囊。在胃中脘，不上也不下，主要的，主就是主腐熱水穀，就是把它消化，裡面蠕動，胃部蠕動，把它消化。下焦者，當膀胱上口，膀胱上口，主要的，主分別清濁，主出而不內，出就是排出去；而不內，不會往上，它是往下的，以傳導也，以傳導也。所以，師父再念一遍：三焦，這是黃帝的《內經》裡面所講的，三焦，三焦者，水穀之道路，氣之所終始也，上焦者，在心下，下膈，在胃上口，主內而不出；中焦者，在胃中脘，不上不下，主腐熱水穀；下焦者，當膀胱上口，主分別清濁，「清」就是清淨；「濁」就是濁氣，主出而不內，就是主要的是

讓它出去，而不內，就是不會納、接納東西進來，也就是只出不入的意思，以傳導也。好！三焦了，就是從食道、胃、腸，到生理機能。

好！這三焦為命之府，[膽為肝之府；大小腸為心府、肺府。]等等。[五臟者：腎為精藏；心為神藏；]我們常常講：心神不寧，心神不寧。是不是？心為神藏；[肝為魂藏；]就是魂魄了。[肺為魄藏；]我們常常講：肝膽相照，肝膽相照，是不是？肝為魂藏；肺為魄藏；[脾為志藏。腑臟皆身內之物，故曰在中。]所以，在座諸位！我們就了解，這個五臟六腑是息息相關的，我們去看西醫的時候，就會分什麼科……這腦科、胸腔科、胃腸科等等，直腸科、腫瘤科、婦產科、泌尿科、小兒科、骨科。所以，一個醫生窮其一生，窮其一生，也只能在身體上某一些做特殊的研究，真的沒有那個萬能的醫生，沒有的！

那麼，中醫呢？就比較一起了，像邱醫師的看法，他說：西醫分科來醫治；在中醫來講，是很難分的，因為它是息息相關的，它是息息相關的。所以，在中醫來醫治的話，他醫的話要全身醫，也就是體質要徹底改變，才有辦法，叫做治療，叫做真正的治療。所以，一般來講的話，西醫有它的優點，有它的了不起的地方。那麼，西醫只醫了某一部分，腸子不好，西醫就醫腸；心臟不好就醫心臟；肝臟不好醫肝臟；中醫就是徹底全身都醫。但是，還是要碰到名醫，才有辦法！對不對？你不碰到名醫，也是沒有辦法，沒轍！這就要看個人的因緣跟福德了。

因此師父走過人生病苦最黑暗的時刻，當我在最嚴重的病苦的時候，旁邊的人一直在安慰我，在病床上躺著，旁邊的人買花、買水果、拿紅包來，還是痛啊！買水果來也痛；買花來還是痛，說：哎呀！師父啊！這個供養您！還是痛啊，痛的時候，任何人同情你都沒有用！所以，我發這個決心，這四年來：我一定要好好的照顧這個身體！

所以，我現在的口號是：健康第一，佛法第一，健康一定要排第一，佛法要排第一！為什麼？別人在旁邊同情你也沒有用，再怎麼安慰你還是沒有用啊，痛是你在痛啊！對不對？佛法也是這樣啊，你自己不解脫，你煩惱、起無明、起瞋恨、貪瞋癡，旁邊安慰你有用嗎？有用，暫時；你的無明煩惱，潛藏在你的深層意識裡面，我執擺不平；我貪擺不平、除不掉；無明煩惱除不掉，佛菩薩、經典都講得那麼好，祖師大德真理那麼好，你心不受用，法不入心，有什麼用？旁邊的祖師大德一直勸你放下，你卻這樣子的痛苦、執著，幫得上忙嗎？佛菩薩幫得上忙嗎？身體病苦，只有自己知道，別人在旁邊推拿、安慰，痛到發抖啊！那根本就連站就沒辦法，叫做寸步難行啊！所以，由這個病苦的體會，就知道什麼事都要靠自己的，要把自己的身體健康搞好；解脫還是要靠自己的！這是師父深深的體悟。好！靠自己以後，就不需要人家同情了！對不對？

所以，講到這個中西醫的問題，我還是表達：我對西醫沒有成見，那麼，我把中醫的觀念告訴你，一起醫，同時醫，不能分科；也很難分科，西醫有西醫的

了不起；中醫有中醫的偉大，我想二種並用，對病人還是都存在的，有時候，用西醫；有時候，就是要用中醫。

底下，說：腑臟者皆身內之物，故曰在中。[竅穴即七竅（眼二、耳二、鼻二、口一，為七）孔穴，皆面上所具，故曰居外。藏者包藏義，有藏則必暗，竅者通達義，有竅則必明。阿難思惟，此有藏則暗，可脫前昧內之過；有竅則明，可脫前知外之過，]總之，想要擺脫著心在內，還有著心在外之過。底下就舉事證了，[故下舉事以證。]

經文：「今我對佛，開眼見明，名為見外；閉眼見暗，名為見內，是義云何？」你看，這個口氣緩和很多了，不敢很硬了。是不是？說：今我對佛，我眼睛睜開來，見到明，名為見外；閉眼見暗，名叫做見內，我這樣的見解、這樣的義理云何？您的看法如何呢？是不是對呢？請佛明示。[此自釋竅明藏暗。以對佛開眼，竅有故見明，]因為有孔，就見明了，眼睛有竅嘛，所以就看到明。[名為見外，有時閉眼，有藏故見暗，名為見內。此還同第一番在內之執，因已被破，未敢自決，故請決於佛曰：是義云何？觀阿難此處語氣，與前第二番云：「我聞如來，如是法音，悟知我心，實居身外，]「實」就是決定了，[是義必明，]你看，語氣多麼堅定！[將無所惑，]一點都沒有困惑。[同佛了義。]」完全跟佛的看法一樣了！那個語氣多堅定啊！現在不一樣了，現在：名為見內，是義云何？[兩相比較，其勇氣又相去幾何？初阿難以見明暗分內外竟。]

今天大家要稍微辛苦一下，我們一定要把這一段講完，這個分開，第二天他就會忘記了。

[辰二、如來以不成見內為破。(分三)。巳初、破所見非內。二、破能見非實。三、正與結破。(今初)。] 經文：「佛告阿難：汝當閉眼見暗之時，此暗境界，為與眼對？為不眼對？」眼對就是：跟眼睛有沒有關係？佛告阿難：你當閉上眼睛的時候，看到暗的時候，這個所謂眼前的這個暗的境界，是不是跟眼睛有關係？叫做為與眼對？就是：是不是配合著眼睛？如果配合著眼睛，是不是？是往前看，是不是？見明、見暗都往前看。為不眼對？或者是不配合眼睛呢？為不眼對？[因阿難所執，還同在內，故佛獨約見暗破。此就所計，雙開對眼不對眼，下分破兩途皆非。]也就是配合眼睛，或者是不配合眼睛，二個角度來說。好！

經文：「若與眼對，暗在眼前，何成在內？」意思就是說：通常人眼睛是往前看的，你現在閉上眼睛，見內為暗，就變成返觀回來了。若與眼對，如果你前面的這個暗的境界，跟眼睛配合來看，暗在眼前呢！如果是跟眼睛配合，你所謂的暗，應該是在眼睛的前面呢，何成在內？為什麼閉上眼睛見到暗，就叫做見內呢？意思就是：暗應該配合眼睛，不能說看到暗，就叫做看到內，這觀念是不對的！

[此破閉眼見暗，名為見內。]閉上眼睛，就認為是看到裏面，名為見內。[見暗之時，此暗境界，若與眼對，則暗在眼前，]如果你跟眼睛配合，那麼，暗境是在眼睛的前面，不可以說在裏面。[相對於眼，何成在內，]它是眼睛的前面呢，怎麼會變成眼睛的裏面呢？身體的裏面呢？[名為見內耶？]

經文：「若成內者，居暗室中，無日、月、燈，此室暗中，皆汝焦腑？」若成內者，意思就是：如果這樣可稱為見內，閉上眼睛沒有光線，見暗，這樣也說得通，叫做若成內者。如果你這樣閉上眼睛見暗，叫做見內，這樣也說得通；那麼居暗室當中，沒有日光、沒有月光、沒有燈光，那麼，都很暗啊，是不是都變成你身體裏面的三焦六腑呢？就是我們的五臟六腑呢？這樣講得通嗎？你說見暗則見內，那麼，所有的，只要把電燈統統關掉，也沒有日、也沒有月、也沒有燈光，統統沒有，那麼，統統暗啊，那麼，是不是見到你的五臟六腑？名為見內嗎？

[若執眼前之暗，成為見內者，則居暗室中，無有日、月、燈，三種光明，此室暗中境界，都成在內，]既然暗就是你身體內，那麼，只要沒有光線，是不是你所看到的境界，都是你的五臟六腑呢？[皆汝之焦腑，]是三焦六腑。[豈有是理耶？]哪裡有這個道理呢？[焦是三焦，上焦在胃上，中焦在胃臍之間，]“臍”就是我們的肚臍，腹部中間凹下成一小窟窿的部分，是出生的嬰兒脫去臍帶的地方。[下焦在臍下，三焦為命府，乃六腑之一，故曰焦腑。]

經文：「若不對者，云何成見？」如果不配合眼睛，那怎麼叫做見呢？見一定要配合眼睛嘛，見明、見暗都是見，可是，都是眼睛，要配合眼睛嘛！若不對者，云何成見？如果不配合眼睛，怎麼能說：他看到明、看到暗呢？

[此防轉計，對既被破，遂計不對，故並破云：若所見之暗，不與眼對，云何可以成見？]你看到的暗境，如果不跟眼睛配合，就不能說看到暗了，怎麼可以成見呢？[凡見必定根境相對，]就是根跟境相對。[此為世間共許。初破所見非內境。]

底下，[已二、破能見非實。]經文：「若離外見，內對所成，合眼見暗，名為身中；開眼見明，何不見面？」我解釋一下：這裏不是很好懂，若離外見，內對所成，意思就是：如果不是向外看，那麼，便是向內看了。如果向外看，所成之見是不對的，那麼，當然便是向內看；不是向外看，就是向內看了，只二種嘛！若離，「離」就是不是。如果不是對外看，外見就是對外所見，中間加二個字：外見：外「對所」見。因為眼睛對外直視，他就能夠看得到；內對就是閉眼，外見就是眼睛睜開來。眼睛不是向外看，就是向內看嘛！

所以，若離外見，如果不是眼睛配對所看得到的，意思就是：這種功能，內對所成，那麼，這種功能，暗對，也就是對內看到暗，內對所成就是：閉上眼睛的時候，變成看到暗、看到內。這意思就是說：如果說：所對的暗境，不是外對身外的暗境，而是內對身中的暗境，就是說：眼睛有返過來看的功能了。

好！在座諸位！把筆放下來，看師父這裏，他的意思就是說：我們眼睛睜開來往外看，是正常，對不對？阿難說：把眼睛閉起來，叫做見什麼？見暗，就是見內。懂嗎？懂佛陀的意思嗎？見暗，阿難的意思就是：把眼睛閉起來，見到暗，見到暗的時候，就認為是見到內。那麼，眼睛有什麼能量呢？返過來看啊！眼睛閉起來，就變成看到裏面；這眼睛本來看外面的，這眼睛變成看裏面了，懂我這個意思嗎？把眼睛閉起來看到暗，就認為是看到內，這眼睛變成返觀回來了。這個觀念很重要，阿難變成這個道理了。所以說：合眼見暗，就變成眼睛會跑回來看到裏面的東西了，眼睛不是看外面，就是看裏面嘛！這是阿難...就變成怎麼樣？問題就出來了。

說：若離外見，內對所成，好！如果你阿難所講的，不是用眼根看外面，所配對所成，看到的暗的境界，而是由閉上眼睛，所看到的暗境，合眼，合上眼睛看到這個暗，名為身中的暗境，認為這個是身體上的暗境，既然如此，開眼見明，睜開眼睛，諸位！眼睛變成阿難講的：有返觀的能量，眼睛張開會看到什麼？何不見面？

好！這樣講還不是很清楚，諸位！看這裏，譬如說：這是鏡子（師舉一方形紙片以為鏡），面朝我這邊，當我鏡子拿這樣的時候，鏡子會照回來，對不對？鏡子會照回來。我看鏡子的時候，我鏡子拿這樣子，我可以看到鏡子的後面。對不對？阿難的意思就是說：眼睛閉上來會看到裏面，就像鏡子往內照一樣

啊，那麼，我眼睛一睜開，睜開（師將「鏡子」放遠照著自己），如果鏡子往前面移，會看到自己的什麼？看到自己的臉。知道嗎？眼睛一睜開，因為它會照回來嘛，我鏡子放這邊（師將「鏡子」挪近自己臉旁），可以看到後面；我鏡子放這邊（師將「鏡子」放遠照著自己），會看到什麼？看到自己的臉，因為它有返照的功能嘛！

這個就是說：阿難自己的見解被佛所破，說：你這個見地，見暗叫做見內，看到暗，就認為是看到自己身體裏面；那麼，佛陀說：那麼，你的意思是不是跟眼睛有關係呢？如果跟眼睛有關係，見暗就叫做見內，那麼，沒有燈光的時候，是不是都是你的五臟六腑？好！如果說：你的眼睛不是配合著外境而成的，這是一般所能理解的；你的眼睛是閉上眼睛可以看到暗，那就變成眼睛會看回來了，閉上眼睛；那麼，睜開眼睛，眼睛還是有返觀的能量、力量，對不對？會看到自己的臉，何不見面？當你閉上眼睛，見暗；睜開眼睛，會有返觀，當然會看到自己的臉，跑回來嘛！

如果這個觀念糾正了過來，好了，底下就不是困難了。

[此恐阿難救云：我開眼見明，乃直視對外；我閉眼見暗，乃返觀對內，不取眼前暗室為焦腑。故先按定，設若汝之見暗，是離直視，對外之見，]一般眼睛是不能離開直視而能見的；離開了眼睛直視，你根本就看不到啊！所以，是離直視，對外之見，[乃是返觀，]會跑回來看到自己。[內對身中所成之見。

下二句釋此一句，合眼見暗，名為返觀身中。]則反過來問他：（[則難之曰：]）
[合眼]眼睛合起來，閉上眼睛既然看到自己的內部、身內，（[既能返觀，]）
[開眼]因為這個功能還存在嘛，[亦當返觀，見是一個，開合理當一致，]因為
什麼？因為有往內看的功能嘛！往內看的功能，閉上眼睛，能夠返觀；開了眼
睛，一樣可以看回來嘛，就一定看得到自己的臉。所以，[則開眼見明之時，
何不返見自己之面？]

經文：「若不見面，內對不成；見面若成，此了知心，及與眼根，乃在虛空，
何成在內？」如果看不到自己的面，意思就是：沒有能力返觀、返見自己的
面，那麼，你的內對不成，你閉上眼睛；內對就是閉上眼睛，眼睛是根、境；
根、塵的作用，這是大家所知道的，你卻說：閉上眼睛可以看得到暗，又看到
內部，你這個內對，閉上眼睛見暗，名為見內，是不可以成立的。

好！見面若成，就算你睜開眼睛，可以看到自己的臉，見面若成就是：姑且讓
你成功，讓你假設成功，姑且說：你睜開眼睛，可以返過來看到自己的臉，假
設這個是成立的話，那麼，這個了知的心，以及眼根，變成在虛空，只有虛空
可以看回來自己的臉嘛，何曾在內呢？為什麼你講是在內呢？

[此躡上，雙破見面不見面。]是不是？[若開眼見明，不能反見自面，可證閉
眼見暗，亦不能反見身中，則內對之義不成矣。]你開眼見明，看不到自己的

臉；當然，你閉眼見暗，也不可能看到你自已身內的東西，這眼睛的功能是一樣的嘛！如果按照阿難你的講法，閉眼見暗，名為見內這種講法。

[下縱云：]底下說，稍微放寬一點。[開眼見明，反見自面若成，]開眼能夠看到明亮處，又可以返過來看到自己的臉，就算這樣，姑且讓你成立。[此了知心，及與眼根，乃在虛空，反見汝面，]反過來看到你的臉、你的面，[竟成心眼在空之過，何成在內耶？]為什麼講在內呢？

經文：「若在虛空，自非汝體，即應如來，今見汝面，亦是汝身？」好！師父解釋一下，如果在虛空，當然跟你身體沒有關係，自非汝之自體，當然就不是你的身體的一部分了，因為它在虛空嘛！即應如來，那麼，現在的如來，即應就是：我站在你的前面這個如來，今見汝面，我也看到阿難你的臉呢！底下加四個字：難道如來，「亦」底下加二個字：「變成」是汝身，底下加幾個字：身體的一部分嗎？今見汝面，亦是汝身？因為它字太簡單了，整句的意思就是說：現在的如來看到你的臉，難道如來也變成你身體的一部分嗎？是不是？因為心在外，才可以看到自己的臉嘛，那麼，如來就變成阿難的一部分了。所以，如果在虛空，就是在外面了；如果在虛空，當然不是你身體的一部分。如果說：是你身體的一部分，那麼，現在如來站在你的前面，難道如來也變成你阿難身體的一部分嗎？

[心眼若在虛空，反見汝面，已離於汝，]已經離開你。[自非汝之自體。]當然不是你身體的一部分。[此兩句下，應補足其意，]說：[汝若定執離體之見，不妨仍是汝體，]意思就是說：你一定執著，離開自體，而能夠看得到，不是身心一體的，可以分開來，不妨仍是你的身體。[下接云：即應如來，今離汝體，]現在在你面前的如來，離開你的身體，[而見汝面，]難道如來也是你身體的一部分嗎？[難道亦是汝身耶？]也是你身體的一部分嗎？[如是則有認他成己過。]認為別人是自己；你是你，我是我，大家互不相干嘛！

經文：「汝眼已知，身合非覺。」這整句的意思就是說：在外面的如來之見，如果就當作是你的身體，你的身體，你的眼已知，就在虛空了。身合非覺，「合」就是應該，你這個身體就變成一個沒有知覺的了，因為身眼，身體跟眼睛本來是一體的了，你的眼睛已知，你的眼睛已經跑到虛空外邊去了，已經知道了，那麼，你這個色身怎麼樣？分開來，身合非覺，身體應當是怎麼樣？沒有知覺了，變成了眼睛跟身體配合起來，變成了身體不覺了，這樣是講不通的！

這個是繼續上面所有的假設說：心在虛空；諸位！如果前面加幾個字，就更清楚了，汝眼已知，身合非覺，意思就是說：若心在虛空，汝眼已知，如果你的心在虛空，就是在外面，汝眼已知，你眼睛就已經有知覺了，這個是繼續上面所說的心在虛空，繼續講下去的假設。就算你的心在虛空，「知」就是有知覺了；「合」就是應該；非覺，非有知覺了，「非覺」就是非有知覺了。也就是

說：如果你的心跟眼睛在虛空中，則當你看東西的時候，你的眼既然已經有知覺了，那麼，你的身體就不應當有知覺。這樣聽得懂嗎？很簡單！

說：這個虛空接下去前面，如果在虛空，那麼，你的眼睛已經知道了，眼睛有知覺了，你的身體應該就沒有知覺，因為已經分開來了，知覺已經被眼睛。。。在外面看得到了。在外面的如來之見，（[如若執如來之見，]）[亦是汝身，]那麼，你的眼睛在外已經有知覺了，（[則汝眼已知，]）那麼身體就應當是非有知覺，（[汝身合當非覺，]）「非覺」就是非有知覺了。[如是在有身成不覺過。]而事實不然，身也是一體的，所以，阿難！你這樣是不對的！必汝執言：如果你一定要執著說：身眼兩覺。

經文：「必汝執言：身眼兩覺。應有二知，即汝一身，應成兩佛？」如果你一定執著：身體跟眼睛是兩種覺知，應該有二知，那麼，你的一身，你這個身體就變成兩尊佛了，兩個都有知覺嘛！

[此恐更轉救，眼雖在空，何妨身眼兩覺，]身體跟眼睛兩個覺知。[故破云必汝執言，]你一定要執著說：[身眼兩皆有覺，則汝一人，應有二個知覺。人身知覺，即是佛性，既有二知，即汝一身，應成兩佛，豈有是理耶？]所以，[二破能見非實竟。]

[已三、正與結破。] 經文：「是故應知：汝言見暗，名見內者，無有是處。」

[是必不能見內之故，則應知汝言，閉眼見暗，名見內者，無有是處。四執心分明暗竟。]

好！諸位翻過來，109 頁，我用白話文，簡單的、快速的，三分鐘以內就結束。

執心分明暗，現在全部看經文就好，阿難白佛言：世尊！我今又作如是思惟：是眾生身，腑臟在中，五臟六腑在中間，竅穴居外，有了七孔，竅穴就是在外邊，會通外面。那麼，有藏則暗，有竅則明。翻過來，今我對佛，開眼見明，名為見外；閉眼見暗，名為見內，是義云何？這樣的看法如何？

佛告阿難：汝當閉眼見暗的時候，這個暗的境界，為與眼對？為不眼對？要不要配合這個眼睛，說明你見暗呢？配不配合？大家都知道，暗就是眼睛所顯現的地方。如果與眼對，暗在眼前，為什麼說在你的身內呢？為什麼講在內呢？應該是在眼前嘛！

若成內者，居暗室中；如果這樣也講得通，說你閉上眼睛看到暗，就是看到你的內在；那麼，只要沒有光線，沒有日光、月光、燈光，那麼，在暗室中，是不是都是你的五臟六腑呢？這個道理是講不通的。

若不對者，云何成見？如果不跟眼睛配對，怎麼能講眼睛看到呢？因為根、境配對，是大家公認的。

若離外見，內對所成，好！如果說：我們可以把眼睛看外面，這個一般人所能理解的，而你不認同、不承認這樣子，好！你變成閉上眼睛而看到裏邊，合眼見到暗處，名為身中的暗境，既然如此，開眼見明，你有返觀的能力，為什麼睜開眼睛，不會看到自己的臉？如果不會看到自己的臉，表示說你閉上眼睛見暗，這樣是不對的！

如果說：你可以看到自己的臉，見面若成，那麼，這個了知的心跟眼根，變成在虛空，為什麼變成在內呢？

如果在虛空，當然就不是你的自體了；就是站在你前面的如來，我現在也看到你的臉，難道如來也變成你阿難身體的一部分嗎？

如果在虛空，你的眼睛已經知道了，那麼，身體就應該沒有覺知啊！如果你一定執著：身體跟眼睛兩種覺知，應有二知，一個阿難的身體，怎麼可能變成兩尊佛呢？這個道理是講不通的！

是故應知：汝言見暗，名為見內者，無有是處，是不對的。

好了！我已經盡力了，聽不懂就沒辦法了，回去拜拜佛、觀世音菩薩了！今天耽擱大家一點時間，這個沒辦法，這中間一停，你就聽不懂的！我知道，大家微笑就表示大家都聽得懂。

好！下課！



勤修清淨波羅蜜 恆不忘失菩提心

滅除障垢無有餘 一切妙行皆成就

Email: dakuan00@yahoo.com.tw

佛教經典功德會 釋大寬法師 合十 分享

[電子書免費下載 PDF for Apple iPad Acer ASUS HTC WIKI](#)

<http://www.muni-buddha.com.tw/book/>